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宣汉县农业农村局

所属年度：2022年

编制单位：宣汉县农业农村局

编制时间：2022年12月23日

一、项目总体情况

(一) 项目名称： 轮作休耕项目（肥料采购）

(二) 项目所属年度： 2022年

(三) 项目所属分类： 货物

(四) 预算金额（元）： 1,848,000.00元 ， 大写（人民币）： 壹佰捌拾肆万捌仟元

整

(五) 项目概况：

采购复合肥645吨，商品有机肥300吨,支持宣汉县粮油产业发展。

(六) 本项目是否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否

二、项目需求调查情况

依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不需要需求调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 需求调查方式

(二) 需求调查对象

(三) 需求调查结果

1. 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2. 市场供给情况
3. 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4. 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5. 其他相关情况

三、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一) 采购组织形式： 分散采购

(二) 采购方式： 询价

(三) 本项目是否单位自行组织采购：否

(四) 采购包划分：不分包采购

(五)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为1848000.00元，总体预留比例为100.00%，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金额为0.00元，占0%。

(六) 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否

(七)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否

(八) 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否

(九) 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十) 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否

(十一) 是否属于高校、科研院所的科研仪器设备采购：否

(十二) 是否属于PPP项目：否

(十三) 是否属于一签多年项目：否

四、项目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一) 分包名称：合同包一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1)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 面向的企业规模： 中小企业

3) 预留形式： 设置专门采购包

4) 预留比例： 100%

2、预算金额（元）： 1,848,000.00 ， 大写（人民币）： 壹佰捌拾肆万捌仟元整

最高限价（元）： 1,848,000.00 ， 大写（人民币）： 壹佰捌拾肆万捌仟元整

3、评审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4、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5、是否支持联合体投标：否

6、是否允许合同分包选项：否

7、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1	采购品目	基础化学品及相关产品	标的名称	复合肥
	数量	645.00	单位	吨
	合计金额 (元)	1,548,000.00	单价 (元)	2,400.00
	是否采购 节能产品	否	未采购节 能产品原 因	无
	是否采购 环保产品	否	未采购环 保产品原 因	无
	是否采购 进口产品	否	标的物所 属行业	工业
2	采购品目	基础化学品及相关产品	标的名称	有机肥
	数量	300.00	单位	吨
	合计金额 (元)	300,000.00	单价 (元)	1,000.00
	是否采购 节能产品	否	未采购节 能产品原 因	无
	是否采购 环保产品	否	未采购环 保产品原 因	无
	是否采购 进口产品	否	标的物所 属行业	工业

标的名称：复合肥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	1	执行标准：GB / T15063—2020
★	2	氮 \geq 20%，磷 \geq 5%，钾 \geq 5%，总养分 \geq 30%。
★	3	颗粒粒度（1.0mm—4.7mm） \geq 90%
★	4	低氯

标的名称：有机肥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1	执行标准：NY / T525—2021
★	2	有机质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geq 40
★	3	总养分(N+P ₂₀₅ +K ₂₀)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geq 6.0
★	4	鲜样水分的质量分数 \leq 30
★	5	酸碱度(pH)5.5—8.5
★	6	种子发芽指数(GI) \geq 70
★	7	总砷(As). mg/kg \leq 15
★	8	总汞(Hg). mg/kg \leq 2
★	9	总铅(Pb). mg/kg \leq 50
★	10	总镉(Cd)mg /kg \leq 3
★	11	总铬(Cr), mg /kg \leq 150
★	12	粪大肠菌群数 \leq 100个/g
★	13	蛔虫卵死亡率 \geq 95%

★	14	以畜禽粪便为主的”适用类”原料。
---	----	------------------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关于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注：①可提供2020或2021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②可提供 2020或2021年度供应商完整的全套财务报表（应当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③可提供截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④供应商注册时间截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工商管理部门备案的公司章程。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证明财务报告中签字签章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身份证明、财务报告中数据信息真实性有效性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7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无		

10、分包的评审条款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未填写}}					

11、合同管理安排

- 1) 合同类型：买卖合同
- 2) 合同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 3)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
- 4) 合同履行地点：货物送到宣汉县域内相关项目乡镇。
- 5) 支付方式：一次付清
- 6) 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否

- 7) 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否

- 8) 合同支付约定：

1、付款条件说明： 供货完成后交回项目乡镇有效收货证明及物资发放花名册，同时通知业主方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9)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1. 验收标准 (1)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采购文件的服务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 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服务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甲方采购文件与乙方投标文件中按服务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2) 验收时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3) 乙方履行完合同义务向甲方申请验收，甲方接到申请在15日内组织验收，甲方无故逾期不进行验收工作的，视同验收合格。) (4) 如服务质量验收合格，双方应在验收表上签署服务质量验收合格意见。

10)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运输途中出现包装破损，由供货商负责调换。

11)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无

12)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3)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一、违约责任：1. 甲乙双方均应遵守本合同，非因不可抗力而单方面终止执行合同的，将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向对方支付本合同总额10%的违约金。 2. 若因乙方原因在合同规定期限内无法提供服务/交货，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10%的违约金；或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继续履行合同，甲方视情况在延迟服务/交货期内每天按合同总额3%的标准收取违约金。因不可抗拒力所导致的交货及付款延迟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及本合同第八条处理。 3. 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5 %的违约金并限期 5 日内整改，否则，视作乙方无法提供合格的服务违

约。 4. 乙方保证本合同服务的权利无瑕疵，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 乙方应严格遵守服务承诺，如有违约，将赔偿因服务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6. 验收合格后，甲方应在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内及时支付合同款项，如因甲方原因造成付款延误的，乙方视情况在延迟付款期内每天按合同总额3%的标准收取违约金。 7. 采购文件对服务违约有赔偿约定的，乙方按采购文件规定进行赔偿，没有约定的按合同违约责任处理。 8. 乙方如有下列行为之一视为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8.1所提供的服务与比选文件的要求不相符； 8.2未经甲方同意将项目转包他人； 8.3乙方违反双方签署合同书的其它主要条款；

二、解决争议的方法： 1. 因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机构进行质量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通过法律诉讼解决。

14) 合同其他条款： 供应商负责将货物发放物资花名册收齐交回县农技站

12、履约验收方案

-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验收
-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 否
- 3) 是否邀请专家： 否
-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 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6)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15日内组织验收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验收。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验收。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验收。

11) 履约验收标准：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政【2016】205号）的要求，以及供应商提交的询价响应文件进行验收。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供应商负责将有效的收货证明及物资花名册交回县农技站

五、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本项目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否